

第二階段因應疫情發展實施彈性線上課程分階段作業暨 防疫期間教師教學注意事項公告 (4/21~5/10)

2020/04/21

依據教育部 109 年 3 月 31 日通報-「大專校院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停課復課及授課因應防疫調整演練注意事項」、109 年 4 月 5 日教育部通報(大專校院於連假結束師生返校之防疫注意事項)、及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所公告對敦睦遠訓支隊確診個案之應變，經 109 年 4 月 21 日防疫小組會議決議，本校於**第二階段**實施線上彈性教學的準備、範圍及期程。

實施時間	實施範圍
第一階段 4/6(一)起~另行通知	100 人以上 大班授課課程，全面採「線上彈性教學」方式進行授課。(含：「同步線上教學」或「非同步教材及同步線上互動討論」之混成式教學)。
第一階段 4/6(一)起~另行通知	於 通風不佳 的教室或場所等，對於肺炎病毒 傳染性風險較高 之授課，須採「線上彈性教學」(含同步、非同步教學)方式進行授課。若須進行面授課程 (Lecture courses) 則須 <u>全面配戴口罩</u> 。
第二階段 項目一 4/13(一)起~4/26(日)	遠距教學規範作法之教師與 TA 之研習，協助教師熟習運用與操作。
第二階段 項目二 4/27(一)起~5/10(日)	65 人(含)以上 的課程，採用「線上彈性教學」方式進行授課。(含：「同步線上教學」或「非同步教材及同步線上互動討論」之混成式教學)
第二階段 項目三 4/21(二)起~5/10(日)	65 人以下 之面授課程須配戴口罩，且全面採取適當社交距離 (室內 1.5 公尺、室外 1 公尺) 的座位安排方式，如教室座位不足可兼採分班分流的方式上課以避免群聚。
第二階段 項目四 4/27(一)起~5/03(日)	期中考 可採取線上作業、線上測驗、期中報告等作為成績評量方式。如至教室進行「實體考試」，則務必依社交距離 (室內 1.5 公尺、室外 1 公尺) 進行，如人數較多則請採取分班考試避免群聚，師生於考試全程須「全面」配戴口罩進行。

- 註：1. 後續如指揮中心公布更新相關室內集會人數上限、社交距離、通風等規範，將依循指揮中心最新公布規定辦理。
2. 未來規劃以學院為單位採用「線上彈性教學」方式進行授課，各進行三天演練。將先呈報教育部核准後實施；確切實施日期和方式將另行公告通知。

採用「線上彈性教學」的授課教師，請必須遵循符合「遠距課程規範」的要求，應用 Moodle 平台來達成遠距教學的各項規範的紀錄(例如：學生線上出席狀況、觀課與討論情形、評量等，並保留記錄提供稽考)。具體作法為：(1)將「授課方式」填報於「課程大綱」，及(2)對於學生出席、觀課與討論等須依規範紀錄於

Moodle 平台上 (請參考資發處所提供之「遠距教學規範作法研習」資料及操作示範影片)；同時請提醒同學務必注意課程大綱、Moodle 數位學習平台上有關的上課相關公告或資訊。如需協助請洽資訊發展處教學支援與遠距教學組。

目前因疫情險峻，如教師採面授課程請師生皆配戴口罩上課直到疫情結束為止，並請各授課教師務必落實點名且登錄於學生缺曠課系統。實驗/實作課程須配戴口罩上課，亦鼓勵採取線上課程、分班分流的方式避免群聚。如課程因採取線上彈性教學而影響該課程之實驗/實作的教學成效或學生學習成效，任課教師可申請於疫情緩解時開設實驗/實作短期加強課程(intensive courses)，以強化學生實驗/實作能力。申請方式已由教務處通知各教學單位。

疫情日益險峻，全球有 90%的學生身陷失學潮而台灣仍能正常上課，感謝全校老師與同學能全力配合上述規範，多一份準備、多一份保障，讓大家一起守護彼此的健康與平安。

有關實施時間及內容之變更，教務處將依照「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最新公告立即性進行調整，並經本校防疫小組決議後公告實施。